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林杏芳
電話：05-3620123#306
電子信箱：vivi2160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50158095號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嘉義縣105-1實施計畫、105-1友善校園週成果照片、教育部105-1實施計畫(0158095A00_ATTCH4.doc、0158095A00_ATTCH5.doc、0158095A00_ATTCH6.doc)

主旨：請各校辦理105學年度第1學期友善校園週教育宣導活動，
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8月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5008798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05學年度第一學期友善校園週為105年8月29日（星期一）起至9月2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請各校於8月25、26日完成先期教育宣導準備，並規劃於9月30日以前辦理友善校園競賽及動態系列活動。
- 三、本府駐區督學將於旨揭宣導週內至少抽訪轄內3所以上學校之友善校園週教育宣導活動，請各校確實辦理。
- 四、請各校校長應利用朝會、週會及新生始業輔導（訓練）等大型集會場合等時機，親自對全校師生宣導友善校園週之意義，並以「健康、安全、友善」為活動主題，推廣「同學多一些關心、老師多一些關懷、家長多一些關愛，讓校園更多友善」之正向作為，就「防制校園霸凌」、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」、「防制學生參加不良組織」（防制學生

電子文
文
騎

6

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

遭受不法組織網路賭博危害)等應有之作為與責任加強教育宣導，營造友善校園學習環境。

五、教育部友善校園週相關文宣資料均已上傳網站，請各校妥善規劃適宜之相關課程與教學活動，並依下列說明及附件格式填寫預定規劃管制表及成果報告表：

(一)預定規劃表：請各校於105年8月22日(星期一)前，逕至本縣線上填報系統(<http://survey.cyc.edu.tw/>【題號：710、711及712】)完成填報作業以利彙整並呈報教育部。

(二)成果報告表：請各校於105年9月28日(星期三)前，將友善校園週成果報告表電子檔寄至本縣嘉新國中公務信箱(E-mail：jsjh@mail.cyc.edu.tw)輔導室收，免送紙本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